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党工委的主要职责

-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保证党和政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 2、研究制定街道、社区发展规划，负责对街道整体发展、重大投资和重大事项的决策。
- 3、领导街道办事处、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群众自治组织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开展工作。
- 4、领导街道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的工作。
- 5、做好街道领导班子思想建设、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
- 6、加强街道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街道党组织的领导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对辖区内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加强政治领导。
-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街道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加强对专业管理部门派驻街道机构负责人的考核、监督工作。
- 8、组织制定社区党的建设规划，指导社区党组织和党员参加社区政治生活。
- 9、领导街道、社区思想政治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开展群众性的思想政治教育。
- 10、加强街道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做好党的爱国统一战线工作。
- 11、领导辖区内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做好街道武装工作。
- 12、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办事处的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保证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落实。

2、组织实施街道、社区发展规划，向辖区内各单位布置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任务，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3、负责街道财务收支和各项资金管理。

4、组织开展爱国卫生、环境保护、绿化美化工作。

5、配合征收部门做好所涉及的房屋征收任务，协助相关部门做好辖区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居民小区社会事务管理工作。

6、负责辖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加强流动人口管理。

7、负责计划生育、红十字会、双拥、民政、老龄、残联、未成年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

8、加强社区服务设施的基础建设，整合社区资源，加强社区资产管理，做好社会服务工作。

9、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和社区教育、卫生工作，开展科普工作，对居民进行法制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组织单位和居民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10、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自治工作，加强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发挥社区居民代表会议作用，及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11、统筹协调市职能部门及其派出机构行政执法工作，组织辖区内单位和居民对其工作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

12、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市各单位的服务。

13、完成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协调办、党建办、社区事务中心、综合执法中心、综治中心、统战民宗中心。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编制数 113 人，实有人数 127 人，其中：在职 93 人，增加 5 人；退休 34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6.72	3236.72	
一般公共预算	3667.6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96	430.9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3667.68	小 计	3667.68	3667.68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3667.68	支 出 总 计	3667.68	3667.68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01	基本工资	358.88	358.88	
301	02	津贴补贴	264.36	264.36	
301	03	奖金	24.15	24.1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09	123.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13	73.1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87	56.8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2	7.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4.82	74.8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5.39	1065.39	
302	01	办公费	13.02		13.02
302	02	印刷费	1.58		1.58
302	05	水费	5.21		5.21
302	07	邮电费	2.33		2.33
302	08	取暖费	47.28		47.28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2		1.12
302	11	差旅费	6.51		6.51
302	28	工会经费	11.83		11.83
302	29	福利费	6.20		6.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		5.20
302	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21.97		921.97
303	02	退休费	5.20	5.20	
303	05	生活补助	0.44	0.4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48	591.48	
		合计	3667.68	2645.43	1022.25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5.20		5.20		5.20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667.6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667.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6.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93 万元。

二、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收入预算 3667.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667.68 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83.38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区工作人员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支出预算 3667.68 元，其中：

基本支出 3667.68 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83.38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区工作人员减少。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67.6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1、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 款）277.4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编制人员工资、津补贴、社保缴费、公积金及公务运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05 款）123.1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编制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组织事务（32 款）461.8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运行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社区网格党支部活动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就业补助（07 款）307.87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岗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纳。

五、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667.6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03.61 万元，增加 9.03%。主要原因是：社区运转经费纳入 2019 年基本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3236.72 万元，占 8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430.96 万元，占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款）行政运行（01项）：2019年预算数为476.2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650.76万元，下降78%，主要原因是：上年社区工作人员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经费列入行政运行经费中，本年又列入事业运行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款）事业运行（50项）：2019年预算数为2298.7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410.93万元，上升159%，主要原因是：上年社区工作人员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经费列入行政运行经费中，本年又列入事业运行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19年预算数为123.1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5万元，上升0.41%，主要原因是：在岗在编人员增加了5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组织事务（32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99项）：2019年预算数为461.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6.7万元，上升8.63%，主要原因是：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有所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就业补助（07款）公益性岗位补贴（05项）：2019年预算数为307.8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1.62万元，上升36.07%，主要原因是：公益岗岗位人员基

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由上级就业资金承担一部分

六、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67.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45.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8.88 万元、津贴补贴 264.36 万元、奖金 24.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1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8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8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5.39 万元、退休费 5.20 万元、生活补助 0.4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48 万元等。

公用经费 1022.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02 万元、印刷费 1.58 万元、水费 5.21 万元、邮电费 2.33 万元、取暖费 47.28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2 万元、差旅费 6.51 万元、工会经费 11.83 万元、福利费 6.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1.97 万元等。

七、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未新增、费用未增加；公务接待费为 0，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2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31 万元，增长 17.24%。主要原因是社区运转经费列入基本支出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40.88 平方米，价值 103.95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38.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38.1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19.4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85.6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办事处

2019年3月29日